

ZHONGGUOCHUANTONGWENHUADUBEN

中国传统文
化读本



孝 经



吉林人民出版社

ZHONGGUOCHUANTONGWENHUADUBEN

中国传统文化读本

孝经

吉林人民出版社



目 录

导 读	1
孝 经	20
开宗明义章第一	20
天子章第二	23
诸侯章第三	25
卿大夫章第四	27
士章第五	29
庶人章第六	31
三才章第七	33
孝治章第八	35
圣治章第九	37
纪孝行章第十	41
五刑章第十一	43
广要道章第十二	45



广至德章第十三	47
广扬名章第十四	49
谏争章第十五	51
感应章第十六	53
事君章第十七	55
丧亲章第十八	57

附录

孝经	唐玄宗御注《孝经》	60
	孝经刊误	117
	评价	138



导 读

《孝经》是一部重要的儒家经典，在中国社会流传极广，影响至巨。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由于统治者的曲解和利用，《孝经》中许多有价值的内涵被冲淡或掩盖了，因此有必要对其加以重新认识。

《孝经》共分十八章，是儒家十三经中篇幅最短的一部。

关于《孝经》的作者，历来说法不一。《汉书·艺文志》中讲：“《孝经》者，孔子为曾子陈孝道也”，认

孝
经



为《孝经》的作者是孔子。后世信奉此说者，代不乏人。但司马迁在《史记》中认为《孝经》的作者是曾子，他说：“孔子以为〔曾参〕能通孝道，故授之业。作《孝经》，死于鲁。”这种说法要比《汉书·艺文志》早数百年。宋代以后，疑经之风盛行，于是又有很多新的说法，如司马光的孔门弟子说、胡寅的曾门弟子说，其他还有孟子说、子思说、汉儒说，甚至有魏晋儒者作《孝经》之说。隋唐以前，人们遵信孔子说和曾子说，其后遂无统一认识，各取所信。今日，除研究者外，人们无需为此多费精力，知其为先秦儒者所作就足够了。

《孝经》的成书时间不晚于战国，是先秦古籍。孔子门人子夏的弟子魏



孝经

孔子像



文侯曾作过《孝经传》；此外《吕氏春秋》中的《孝行》、《察微》二篇均引用过《孝经》里的句子。因此，《四库全书总目》说：“蔡邕《明堂》引魏文侯《孝经传》，《吕览·察微篇》亦引《孝经·诸侯章》，则其来古矣。”

孝
经

儒家经典如五经之《易》、《尚书》、《春秋》等，在先秦均不称“经”，只有《孝经》在书名内有“经”字。因此，《孝经》是儒典中称“经”最早的一部。

《孝经》以孔子与其门人曾参谈话的形式，对孝的含义、作用等问题加以阐述。依其内容，十八章大致可分为四部分。自《开宗明义章》至《庶人章》为第一部分，共6章，对孝加以概括性论述，并分别对不同地



曾子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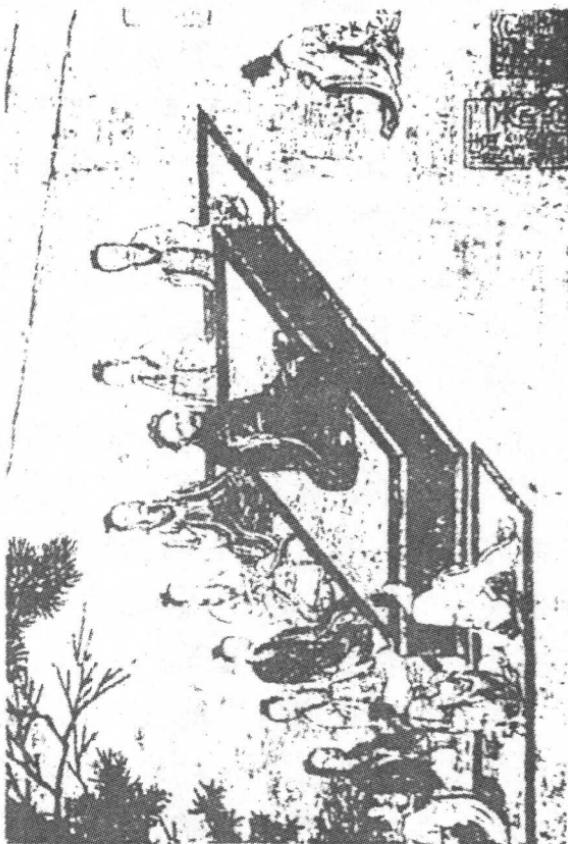
孝经



曾子像



位的人的孝的不同表现形式进行阐述。这是全篇的宗旨所在，内容重要；自《三才章》至《五刑章》为第二部分，共5章，主要讲述孝与治国的关系，强调孝在社会生活中的重要性。其中的《纪孝行章》则专论孝子应做之事，是对一般意义上的孝的解说；自《广至德章》至《广扬名章》为第三部分，共3章，是对《开宗明义章》中提到的“至德”、“要道”、“扬名”的引申和发挥。因此，这一部分可视为《开宗明义章》的继续；自《谏争章》至《丧亲章》为第四部分，共4章。这部分各章之间内在联系不紧密，而是分别以不同题目，对前三部分内容进行发挥和补充。其中，《丧亲章》可视为全篇的总结。



《孔子讲学里》



《孝经》篇幅虽短，文字不满二千，但内容很丰富，也很深刻。后世言孝之书，其旨很少有能超出《孝经》的。因此有必要对《孝经》的主要内容做进一步的介绍。

《孝经》通篇谈孝，那么，《孝经》之孝是什么呢？“夫孝，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三才章》），“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开宗明义章》）。孝是自然规律的体现，是人类行为的准则，是国家政治的根本。这是《孝经》的基本观点，也是全篇的基石。

对于生活在家庭中的人来说，孝主要体现在事亲上，即对父母的奉养上。那么怎样奉养才算孝呢？“居则致其敬，养则致其乐，病则致其忧，丧则致其哀，祭则致其严。五者备



矣，然后能事其亲”（《纪孝行章》）。“生事爱敬，死事哀戚”（《丧亲章》）。也就是要以爱敬之心奉养健在的父母，要以哀戚诚敬之心祭奉亡故的父母。子有爱敬之心，则父母乐；子有哀戚诚敬之心，则在天之灵安。这就是孝。

除了直接奉养父母以表爱敬之心外，作为个人，事亲者应具有怎样的修养和品行呢？首先，要保护好自己的身体，这是父母所给，不能损伤，即所谓“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开宗明义章》）。其次，要立身行道，树立自己的良好形象，用扬名天下后世、光耀父母来体现自己的孝，这也是孝的最佳表现形式，是“孝之终也”。再次，对待父母以外的人，也要尊重，不能得

孝
经



罪。即“爱亲者不敢恶于人，敬亲者不敢慢于人”（《天子章》）。第四，不论环境怎样，都要不骄、不乱、不争，即所谓“居上不骄，为下不乱，在丑（同类）不争”（《纪孝行章》）。只有这样，才可以避免祸患。具备了上述四条，能够使自己不受伤害，使奉养父母成为可能；同时，还可以为父母增光，从精神上对父母进行安慰并使之快乐。实际上，《孝经》是在告诫人们要珍惜自己的生命，协调好自己与周围环境的关系。这是对当时社会动荡、战乱频仍的现实的一种曲折的反映和批判。

有孝就有不孝。《孝经》倡导孝，在一定意义上讲是针对不孝而言的。《孝经》所说的不孝主要包括如下几方面：只重视物质供养，而不重视对



孝经



孝子故事砖雕



《女孝经图》局部



亲人精神上的安慰，犯上作乱，骄横妄为，最后导致自身罹祸，即“居上而骄则亡，为下而乱则刑，在丑而争则兵。三者不除，虽日用三牲之养，犹为不孝也”（《纪孝行章》）。此外，还包括对父母的一味顺从。面对父母的错误主张或行为，如果不去劝阻或制止，必会使父母陷于不义之地，这也是不孝，如文中所说：“故当不义，则子不可以不争于父，臣不可不争于君。故当不义则争之，从父之令又焉得为孝乎？”（《谏争章》）在这里，《孝经》用辩证的观点，对孝的内涵做了更全面的阐发，使人对孝的理解更加深刻。这是后世愚儒所不敢言的。

人不仅生活在家庭之中，而且生活在社会当中，在社会中扮演着各自